

烟台轻工业学校

2022 年学生资助工作计划

2022 年我校学生资助工作将全面贯彻国家和省、市对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各项资助政策，认真贯彻落实海阳市资助中心 2022 年全市资助工作会议精神，确保每一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够顺利完成学业。2022 年资助工作计划如下：

一、加大力度，认真做好资助政策的宣传工作

建立健全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制度，以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我们将通过各种渠道，切实抓好宣传工作，使广大师生员工人人皆知国家资助政策体系，个个熟悉资助程序与办法，确保我校学生资助工作顺利有序地开展。

1. 要利用入学通知、校园广播、宣传板、橱窗等方式，宣传国家各项资助政策及学校贯彻落实各项政策具体的实施办法。在 2022 级新生入学教育中要组织各班新生进行专门学习。

2. 宣传学校各项资助政策及工作动态，并开展经常性的交流，解决学生提出的问题，随时接受师生及家长对我校学生资助工作的监督。通过宣传，正确引导舆论导向，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倡导师生关心弱势群体，引导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树立信心、克服困难，积极乐观地学习和生活。

二、完善制度，规范程序，确保学生资助工作制度化、规范

化开展

1. 为了保证国家各项资助政策和措施的贯彻执行，确保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开展，学校成立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和资助评审工作委员会，本学年将在总结上一学年资助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突出各项制度的可操作性，增强制度的指导性，确保资助工作有规可依、有章可循。

2. 紧紧抓住学生资助的贫困认定环节，规范认定程序，坚持班级民主评议、班主任初审认定、资助工作评审工作委员会审核认定，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复审，校内公示，确定贫困的认定程序。加强认定过程的规范管理，进一步细化经济困难学生贫困认定办法，规范认定程序，建立经济困难学生档案库，为我校学生资助工作的开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 要继续坚持“逐级认定、分级审核、保护隐私、过程监督”的评审程序和办法，做好资助的评定工作。要认真总结上一学年资助审核工作的成功经验，进一步完善分批公示、全过程监督的操作程序，逐步形成具有我校特色的学生资助管理体系，使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真正成为惠及学生的阳光工程。

三、认真布置，扎实推进，做好 2022 年学生资助的审核发放工作

1. 认真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基本信息的管理工作。学生向班主任上交户籍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民政部门出具的家庭贫困证等证明材料，并上交《贫困学生助学金申请表》。

班主任、各专业部根据学校统一安排，对本班提出申请的学生材料进行审查核实，并侧面了解学生提供材料的真实性，核实学生户籍性质，结合学生的日常表现、生活消费等方面的情况对学生进行全面综合认定是否为家庭困难学生，在《贫困学生助学金申请表》中签字确认后，报资助评审工作小组审核认定，学生资助领导小组逐班进行复审，建档归档后，进行公示。

2.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工作原则，认真做好学生资助的评定工作。通过查看贫困学生家庭相关证件，调查了解学生日常表现、生活消费等方面情况的基础上，严格规范程序，重点做好受助学生公示和全过程监督，通过公示，有效化解矛盾，了解学生日常生活开支情况等，实现评定工作的合理与公平；同时，要坚持对整个评定工作实行全过程监督，通过下发文件，规范评定程序；通过公布公示监督电话，及时听取师生对评定工作的意见及投诉，及时快速地对学生投诉予以协调处理；组织各班主任就评定工作进行研讨，总结经验，形成较为系统的学生资助评定规范和模式。

3. 积极配合邮政储蓄银行为受助学生办理好银行卡。

4. 配合学校财务处，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发放到学生的手中。

四、成立学校资助工作组织

1. 成立烟台轻工业学校家庭贫困学生评审领导小组

组 长：孙智照

副组长：包春先 王新宁 于兴华 杨见进 宋吉敏

成 员：孙京亭 李新功 王春涛 李光辉 乔新波
王建勇 孙世生 吕光辉 马仁华 李德果
姜国祥 于忠庆 刘 宁 吕明霞

2. 成立烟台轻工业学校家庭贫困学生评审委员会

主 任：孙智照

副主任：于兴华 宋吉敏

委 员：孙京亭 乔新波 孙世生 姜国祥 于忠庆
刘 宁 吕明霞 孙忠军 王方勇 修云华
祁浩然 刘 洋 张洪磊 刘春霞

学生代表 4 人

烟台轻工业学校
2022 年 9 月 20 日